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 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财政部颁发《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要求，公司应对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三)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2018年1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

准则”)。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继续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有关规定。

(四) 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以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8]35号)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 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 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

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及履行决策程序的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